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承辦人：曾君達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39

電子信箱：20096993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關西鎮太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教特字第11450163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本府「新竹縣監督家庭暴力事件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及交付程序」自114年3月14日起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14年4月17日府社保字第11438172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60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國中、新竹縣各私立國小群組

副本：新竹縣立竹北國民中學(新竹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)

裝

訂

線